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伽师县财政局文件

伽财振字〔2023〕38号

关于拨付伽师县困难群众“健康饮茶”“送茶入户”项目资金的通知

伽师县委统战部：

根据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伽师县2023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计划的批复》（伽党农领项目〔2023〕2号）文件精神，“伽师县困难群众“健康饮茶”“送茶入户”项目”由你单位负责主管实施，投资总额为61.894万元，现已将资金拨付到你单位，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该项资金支出使用支出科目为“2130505 生产发展”，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请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要求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资金，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2: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预算单 位	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名 称
1	伽师县统 战部	伽师县困难群众“健康 饮茶”“送茶入户”项目	61.894	中央财 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 兴补助资 金(少数民 族发展资 金)

附件 2: 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				
项目名称	伽师县困难群众“健康饮茶”“送茶入户”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东林	
主管部门	中共伽师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实施单位	中共伽师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894		
	其中:财政拨款	61.89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 年健康饮茶“送茶入户”边销茶推广项目,通过实施 2023 年伽师县健康饮茶“送茶入户”边销茶推广项目,对伽师县监测帮扶对象中的三类人群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户共计 8842 户(涉及 13 个乡镇),按照每户 2 公斤边销茶,每公斤 35 元标准送茶入户,实现健康饮茶的目标。到 2023 年底,健康茶供应显著增加,流通销售网点不断增多,市场环境持续净化,通过将今后长期实施,通过低氟边销茶项目建立完善的健康茶销售体系,让三类监测对象能够养成“健康饮茶”饮茶理念,通过大力宣传低氟边销茶的好处,能够让伽师县内的各族群众形成健康的饮茶习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氟边销茶数量(**公斤)	=17684 公斤
			该项目涉及乡镇(**个)	=13 个
			每户享受低氟边销茶数量(**公斤/户)	=2 公斤/户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低氟边销茶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防返检测帮扶家庭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6月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低氟边销茶 (≤**元/公斤)	≤35元/公斤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送茶入户人员“健康饮茶”意识	有效提高
			享受低氟边销茶项目户数(≥**户)	≥8842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低氟边销茶使用年限(**≥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低氟边销茶人员满意度(**≥%)	≥95%